

學務處通告

【第6週 10/2- 10/6】

10月6日(五)

活動內容

活動地點

節次	活動內容	活動地點
第五節		
第六節	第二次社團活動	各社團指定地點

訓育組

- 一、112年10月4日(三)中午12:00辦理社長大會，地點：教學大樓一樓演講廳，請社長準時出席。
- 二、第一次期中考前一周至期中考當日，社團課後練習暫停。
- 三、10/2(一)、10/3(二)、10/5(四)進行高三學生個人證件照拍攝，請各班按照拍攝時間到教學大樓地下室綜四教室進行拍攝，若上述時間皆無法到校，請於10/25(三)下午1點至3點進行補拍。
- 四、臺北市112年林姓宗親總會獎學金收件至112年10月6日(五)放學前截止，請同學把握時間。

生輔組

★全校到離校簡訊均已完成設定，若有發送異常情形，可至生輔組洽詢。另外，尚未完成統計之班級請盡速完成(機一忠、機一愛、控一忠、控一孝、應一孝、體二忠、子三忠、子三愛、資三忠、控三孝、冷三忠、冷三孝、門三忠、體三忠)。

★提醒學生請假方式：

紙本請假，可至學務處領取空白假單，填畢後，給予家長、導師簽名，再投遞至學務處請假箱。線上請假，家長可使用酷課雲APP進行請假，務必要上傳附件，否則無法啟動線上流程。採用線上請假者，無須再列印紙本陳核。

請假務必於3日內送出，3日後視為逾期請假，逾期1至7日警告乙次，8至14日警告兩次，如逾15日以上，則不准假，請同學務必注意時效。

★對於班上同學之間的人際互動，應學習彼此相互尊重與包容。多發覺他人的優點，對於同學的缺點，應給予友善的建議。不應以惡意言論攻擊、隱射、批評、嘲笑他人。如同學發生上述情形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將依校規嚴懲，並對於後續改過銷過將加以限制。

★為建立良好讀書環境，為維護校園安全，請同學禁止於教學區內喧嘩吵鬧、追逐運動、攜帶(飼養)寵物，或丟擲、拍打各種球類，如：籃球、棒球…等等。且禁止於本校各建築物內騎乘或使用輔助性代步工具(含電動)，如：滑板、直排輪、滑板車、獨輪車等等如有違反上述規定者，均依校規懲處。

★第一次定期考試將至，請同學務必遵守考試規則：

- 禁止有作弊舞弊之行為。
- 書包及資料應放置校室後方，禁止放置於座位旁或抽屜。
- 桌子抽屜開口應朝向黑板。
- 座位應按照教務處公告之座位表入座，禁止任意更換。
- 提早交卷之同學應盡速離開教學大樓，勿在教學大樓內逗留。

其餘考試規則，請掃QR code自行參閱「學生考試規則」。



★校園安全宣導事項：

- 詐騙集團常假冒公務機關、警察、檢察官或親友或是以網路交友援交等管道，要求您依指示操作ATM匯款、購買遊戲點數、交付現金、存摺印章、身分證影本等方式詐騙財物。接獲可疑來電時，請立即撥打165查證。相關防制詐騙宣導可連結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防制詐騙中心網頁QR code。
- 校園霸凌事件可能存在於校園內外甚或網路中，若有知悉疑似霸凌事件，可尋求下列管道：
 - 【1】告訴師長或學務處
 - 【2】投訴學校信箱
 - 【3】於校園生活問卷中提出
 - 【4】臺北市防制校園霸凌專線1999#6444
 - 【5】向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線反映(1953)
 - 【6】在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版留言
 - 【7】其他管道(好同學、好朋友)。
- 戒毒求助諮詢專線為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(諮詢專線：412-8185)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(戒毒免費專線電話：0800-770-885)，以協助青年學子遠離毒害。



4. 網路言論無論是否匿名，均須負法律責任，若有發文內容引發社會不安，更涉及網路恐嚇刑責，切勿輕忽誤觸法律。

5. **杜絕復仇式色情：**(男女同學交往或分手過程中，禁止以任何方式及管道散播他人之影像、照片或者足以毀損他人名譽之文字或物品。)

★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5週 生活秩序競賽表現優異班級★

一年級 第1名：資一孝 第2名：機一仁 第3名：資一忠、控一孝 第5名：機一愛 第6名：冷一忠

二年級 第1名：資二孝 第2名：子二仁 第3名：子二孝 第4名：子二愛 第5名：門二忠 第6名：機二孝

三年級 第1名：門三忠 第2名：微三忠 第3名：機三仁 第4名：子三孝、子三仁 第6名：機三愛

※各年級最後一名班級：應一孝、控二忠、應三忠

衛生組

1. 請同學泡麵時拿捏熱水與醬料用量，避免燙傷與無法吃完；醬料包請自行處理，不要留置於飲水機或水槽附近。水槽為各班維護使用，清洗餐具(碗)可先用衛生紙擦拭，請勿將垃圾及廚餘留置於水槽附近，避免廚餘阻塞水槽。

2. 請同學一同維護校園整潔，確實完成份內打掃工作，環境整潔維護需要所有人共同維護；也提醒同學發揮公德心，切勿將個人垃圾、便當、廚餘丟入廁所或別人掃區內，造成環境髒亂並造成打掃班級困擾，也易滋生蚊蟲、細菌。

3. 再次提醒，請同學隨時注意自身健康，若有感冒症狀或發燒現象，務必至診所、醫院檢查，確診為流感或新冠肺炎應隔離並通報健康中心，避免疫情擴大。

4. 請同學注意飲食安全及衛生習慣，若有食物中毒的徵兆請保留食物殘體，並盡速就醫。

5. 登革熱疫情升溫且潛伏期有延長現象，請各班落實環境管理及孳生源清除工作。如有需協助，請至學務處衛生組通報。

6. 「請遠離吸菸及嚼檳榔，避免危害健康」，依現行「菸害防制法」、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」及「學校衛生法」規定，未滿18歲者不得吸菸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面禁止吸菸，違反者應令其父母或監護人使其接受戒菸教育，且父母或監護人未禁止兒少吸菸行為，情節嚴重者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5萬元以下罰鍰。

7. 請同學培養正確用眼習慣及增加戶外活動，以維護視力健康。建議多多利用「eye眼健康密碼：3010120」護眼行動。請同學保持「天天戶外120」(每天到戶外活動總時間超過120分鐘)，讓眼睛休息預防視力退化。

8. ★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5週環境整潔競賽表現優異班級★

一年級 第1名：子一仁、控一孝(並列) 第3名：資一忠 第4名：機一仁、門服一(並列) 第6名：子一孝、資一孝(並列)

二年級 第1名：資二孝 第2名：子二仁、機二孝(並列) 第4名：子二愛 第5名：子二孝 第6名：冷二孝、門服二(並列)

三年級 第1名：冷三忠 第2名：子三仁 第3名：資三孝、門服三、微電三(並列) 第6名：機三愛

※以上獲獎班級請派員至學務處班級櫃領取獎狀※

體育組

一、體育課上課場地與運動設施，於暑假期間完成檢查安全無虞並持續維護中。

二、本學期預訂的體育競賽(高一新生盃班際排球賽)報名表請高一的體育股長在報名表上導師及任課老師簽名完，自己還要照相起來存底後，於10/6前交至體育組體育幹事處。

三、因應連假及第一次段考即將來臨，游泳課暫停二週。

四、體育課借還器材請同學注意：體育課下課後將器材歸還體育組，切記勿將器材帶回班上如有發現，校規處理。

五、上體育課時，不要隨意離開上課地點或回教室休息。如被老師發現一律登記曠課。

六、請同學愛護學校器材，籃球或排球若受外力重力擠壓，容易變形毀損，切記不要抓籃網，以免造成籃網毀損及手指的割傷。

七、上體育課時，發現器材有損壞應當下馬上告知任課老師。